

莱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省、烟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全文包括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将市政府网站（<http://www.lai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莱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电话：3360778）

一、总体情况

1. 积极主动依法公开。2020 年，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截至 12 月 31 日，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9 条。其中包括：机构领导 1 条，政策法规 2 条，行政执法 10 条，规划计划 1 条，新闻发布 44 条，建议提案办理 2 条，上级政策解读 1 条，其他栏目 28 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发布规范性文件 0 件，清理规范性文件 0 件。

2. 依法依规抓好依申请公开办理。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全面加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存档等各个环节流程，依法受理，认真办理，及时答复，依法依规满足申请人获取政府信息的需求。2020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1件，答复率100%。

3. 加强政府信息日常管理。对政务公开实行动态管理，将主动公开目录作为公开信息的重要依据，以强化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对规范性文件等印发前的征求意见、印发后的公开发布和政策解读等进行明确规定。围绕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制度，对公开的信息进行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切实做好服务，对外主动公开联系方式，并在信息公开指南中写明电话、邮箱等信息，方便公众联系。

4. 稳步推进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网站功能、栏目设置，推进完善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新闻发布等栏目。继续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不断丰富传播内容、持续完善服务功能，在塑造政府形象、引导网上舆论、回应社会关切等方面日益发挥重要作用。

5. 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年度重点工作规划，公开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职责、依据等，公布行政执法流程图，及时公示行政执法结果信息。规范发布程序和渠道，

有序拓展公开范围。不断加强行政执法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6. 优化建议提案办理。严格按照市政府要求，统筹安排，精心组织，以承办提案为载体，以落实民意为目标，坚持做到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切实有效，程序上合理规范，圆满完成建议提案办理工作。2020年共承办市政协会议提案2件，主要集中在社会建设、优抚褒扬方面，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办复并公开，办复率、解决率达100%。

7. 加强监督保障工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接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的评议监督，强化责任追究，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2020年，各科室积极配合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纠正	结果	审查	结论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查	结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 2020 年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

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思想认识不到位，公开时效有待进一步加强。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丰富公开内容、严格规范公开形式，督促局属单位与科室加大信息上报力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莱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1月28日